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4-018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监事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¹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拟变更为创东方和而泰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4年4月21日成立,为推进本次公开发行项目的进行,重新审定了原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上述调整,根据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²聘请股东会秘书处会议纪要及修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第四款即“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管理规定的要求和股票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授权”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³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建伟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名,监事出席监事3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伟女士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¹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拟变更为创东方和而泰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已于2014年4月21日成立,为推进本次公开发行项目的进行,重新审定了原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上述调整,根据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²聘请股东会秘书处会议纪要及修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第四款即“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管理规定的要求和股票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授权”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³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建伟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 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 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名,监事出席监事3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伟女士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¹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拟变更为创东方和而泰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已于2014年4月21日成立,为推进本次公开发行项目的进行,重新审定了原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上述调整,根据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²聘请股东会秘书处会议纪要及修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第四款即“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管理规定的要求和股票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授权”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³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建伟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4-025

债券代码:126015 债券简称:08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8康美债”及“11康美债”2014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评估”)对本公司2008年发行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08康美债”)以及2011年发行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1康美债”)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评估对08康美债2014年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AA+,维持主

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评级结果与2013年度相比无变化。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监事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¹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拟变更为创东方和而泰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已于2014年4月21日成立,为推进本次公开发行项目的进行,重新审定了原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上述调整,根据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²聘请股东会秘书处会议纪要及修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第四款即“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管理规定的要求和股票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授权”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³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建伟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90 股票简称:青岛海尔 编号:临2014-011

债券代码:120080 债券简称:08青岛债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青岛债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25日,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文(证监许可[2014]436号),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批复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05,273,505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核准自批文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监事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¹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拟变更为创东方和而泰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已于2014年4月21日成立,为推进本次公开发行项目的进行,重新审定了原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上述调整,根据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²聘请股东会秘书处会议纪要及修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第四款即“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管理规定的要求和股票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授权”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³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而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建伟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北京东方园林 编号:2014-028

债券代码:120080 债券简称:08东方园林债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东方园林债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管及员工融资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园林”)于2014年4月17日发布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管及员工融资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目的

本次增持对象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员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的信心而提出。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何巧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24,172,0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4%。

三、增持人员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人员截至2014年3月31日在职的东方园林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员工。

四、增持方式

(一)增持人本着自愿、量力而行的原则,自筹资金直接认购由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山东信托-恒赢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恒赢2号”或“本计划”),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何巧女提供个人担保完成1:1.8比例(自筹资金与融资金额比例)融资之后,委托信托公司在对托管银行监管下进行专业化投资管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买入东方园林(股票代码:002310)流通股股票。“恒赢2号”资金总额不超过6亿元,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买卖方式增持总股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2%,最高不超过公司总股本4.90%的东方园林股份。

(二)本计划存续期间第6年,其中前6个月为拟持股票期限,第6年为股票处置期。本计划特别约定,计划计算期间后6个月将择机退出。

(三)本次增持行为所产生的融资利息及相关手续费由增持人自行承担。

五、本次增持进展情况

2014年4月16日,“恒赢2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300,799万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45%。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监事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